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陕西华电杨凌一期 2×350MW 热电工程

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建设地点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

验收单位 大唐杨凌热电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4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陕西华电杨凌一期 2×350MW 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大唐杨凌热电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杨凌示范区水务局 杨管水发〔2018〕77号，2018年9月2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至时间	2019年12月至2021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陕西绿泓生态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水土保持工程现场监理：方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后续工作监理单位：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乔戈里（西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大唐杨凌热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陕西省杨凌示范区主持召开了陕西华电杨凌一期2×350MW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主持单位为建设单位大唐杨凌热电有限公司，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大唐杨凌热电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乔戈里（西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陕西绿泓生态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代表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陕西华电杨凌一期2×350MW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陕西华电杨凌一期2×350MW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提交了《陕西华电杨凌一期2×350MW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

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及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陕西华电杨凌一期 2×350MW 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位于杨陵区福海工业园杨凌与武功界线的东南边界处，杨凌城区远景规划的东外环路以东，西侧为杨凌工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西南侧距杨凌热电联产项目东门约 0.5km，陇海铁路的南侧，厂址东侧距漆水河约 100m。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栋 1F 办公楼、1 栋 1F 材料库、1 栋 2F 总配电室、1#Φ44.5m 储存仓（粗灰储存量约 4.0 万 t）、2 座细粉储存及散装库（Ø10×28m 圆库）、粉磨车间、灰渣堆棚以及循环水泵房、空压机站等，同期建设配套的道路、管网工程、绿化等配套设施。项目总建筑面积 25420.59m²，容积率 0.81，建筑密度 40%，绿地率 13.80%。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3.19 公顷，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其他土地，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

本项目建设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0.98 万立方米，共开挖土方 0.49 万立方米，共回填土方 0.49 万立方米，无借方，无弃方。

本工程概算总投资 3998.27 万元，土建投资 1368.97 万元。

本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开始施工准备，2021 年 4 月工程竣

工，工程总工期 17 个月。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包括土地整治、蓄水池、沉沙池、植草砖铺装、雨水排水管网、透水砖铺装；植物措施包括种草绿化；临时措施包括临时拦挡、临时苫盖、洗车台、临时绿化。水土保持措施结合主体工程建设需要及时进行布设，水土保持工程实际投资 133.09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8 年 9 月 28 日，杨凌示范区水务局以《关于陕西华电杨凌一期 2×350MW 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杨管水发〔2018〕77 号）对方案予以批复。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33 公顷。水土保持方案无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6 月，大唐杨凌热电有限公司委托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华电杨凌一期 2×350MW 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5 月，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用现场调查和资料统计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并于 2021 年 8 月提交了《陕西华电杨凌一期 2×350MW 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施工中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植物措施已落实，项目区林草植被覆盖率达到方案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 99%，拦渣率 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林草覆盖率为 26%）。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工程平均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 年 6 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调查、抽样核查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以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六项指标的达标情况。根据水利部〔2017〕365 号文《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编制完成了《陕西华电杨凌一期 2×350MW 热电工程新增粉煤灰、脱硫石膏处理配套设施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初步设计，补充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

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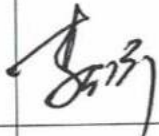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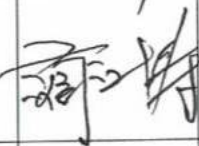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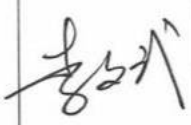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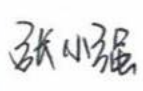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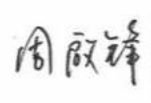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基本按照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的要求，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完成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特别应加强植物措施的养护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措施水土保持功能的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大河	大唐杨凌热电有限公司	主任		建设单位
成员	蔺江涛	大唐杨凌热电有限公司	专工		
	李斌	乔戈里（西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胡田	乔戈里（西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苑淑颖	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张小强	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谷朝	陕西绿泓生态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周啟鋒	陕西欧科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初步设计 单位
	陈丕斌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